

二零一九年八月份 中國民族民間舞蹈等級考試 報考章程

簡介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考評局)獲中國民族民間舞蹈等級考試中心委託，由 2017 起在香港代辦中國民族民間舞蹈等級考試，主要對象為 4 歲或以上的幼稚園至中小學生。

中國民族民間舞蹈等級考試由隸屬中國文化部核准跨省考級機構的「中國藝術職業教育學會」主辦，並授權予中國民族民間舞考級(香港中心)，在香港全面推廣有關課程。

《中國民族民間舞等級考試教材》由北京著名舞蹈教育家、北京舞蹈學院中國民族民間舞系創始人潘志濤教授主編，十數位專家參加編創，其教育宗旨是以「愉悅教育和素質教育結合」，以 56 個民族舞蹈為素材，選取各民族舞蹈中最有代表性的典型性元素進行組合的編創，根據不同年齡學生的生理、心理特徵與感知能力編排。教材共分為 12 級，每級包含 10 個舞目。

中國民族民間舞蹈等級考試於每年 6 月至 8 月份舉行，由北京中國民族民間舞蹈等級考試中心委派考官來港進行考試。合格者會獲頒發由中國文化部認證、編號及管理，由中國藝術職業教育學會簽發之「中國民族民間舞蹈等級考試證書」，所有證書均錄入中國文化部社會藝術考試中心數據庫備案。

報名須知 (報名前敬請詳閱本報考章程的細則)：

1. 考生報考資格：

報名考生必須完成所報考中國民族民間舞蹈等級考試的級別之培訓，並由認可保送教師保送參加考試。

2. 保送教師：

保送教師須持有由中國民族民間舞蹈等級考試中心發出之教師證書，其證書之級別必須與其保送考生所報考之級別相符，並於報名時須填寫所持有中國民族民間舞等級考試最高級別的證書號碼或中國民族民間舞考級(香港中心)發出之教師中心會員編號。

3. 考生年齡：

考生須符合下表所列各級最低報考年齡，方可報名參加考試，但可高於規定年齡，考生年齡將按報考該年 8 月 31 日計算。如考生已考獲第一至第八級證書，從第九級開始，報考時將不受最低年齡限制(考生報名時須提交持有的最高級別證書的副本)。

級別	最低報考年齡
一級	4 歲
二級	5 歲
三級	6 歲
四級	7 歲
五級	8 歲
六級	9 歲

級別	最低報考年齡
七級	10 歲
八級	11 歲
九級	12 歲
十級	13 歲
十一級	14 歲
十二級	15 歲

4. 考試費用：

各級考試收費均由中國民族民間舞蹈等級考試中心釐訂，2019 年的考試費及考試場地費如下：

級別	考試費	考試場地費 (每組) *
一級	575	150
二級	595	150
三級	620	150
四級	645	200
五級	670	200
六級	700	200
七級	735	200
八級	770	200
九級	810	280
十級	860	280
十一級	910	280
十二級	960	280

* 只適用於使用「公眾考場」進行考試之考生

注意事項：

1. 一般情況下，考試報名費一經繳交，概不發還。若考生遲到或缺席考試，一律作棄權論，所繳費用，恕不發還，亦不可延至下次考試或其他考試之用。惟因病缺席，考生可在缺席考試日期起計三星期內，出示醫生證明及准考證正本，以書面方式向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申請出示醫生證明文件正本及准考證，可退回百分之五十之考試費，逾期申請恕不受理。
2. 考試收費以主辦機構最新發佈數字為準，相關資料可在相關機構之網頁查看。

5. 考試組別人數及考試時間：

保送老師在報名時須為考生編排考試組別，每組規定人數及考試時間如下：

級別	每組人數	考試時間 (分鐘)
一級	最少 2 人，最多 8 人一組	10
二級		
三級		
四級	最少 2 人，最多 6 人一組	15
五級		
六級		
七級	最少 2 人，最多 6 人一組	20
八級		
九級		
十級	最少 2 人，最多 6 人一組	25
十一級		
十二級		

* 如報考人數少於該級別最低的限定人數，保送教師仍可保送學生參加考試，但須繳交額外「組別附加費」\$120。

6. 考試內容

級別	考試舞目
一級	保送教師自選 3 個舞目
二級	保送教師自選 4 個舞目
三級或以上	保送教師自選 5 個舞目

7. 報名方法：

- 保送教師可於 6 月 5 日至 7 月 10 日期間親臨九龍新蒲崗爵祿街 17 號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3/F 遞交報名表格；
- 保送教師亦可於 7 月 10 日或之前(以郵戳為準)郵遞報名表格到香港考試及評核局位於新蒲崗的辦事處；
- 保送教師亦可選擇於 7 月 10 日下午 5 時 30 分或之前經「網上報名系統」辦理報名手續，而**網上報名系統可優先預約考試日期及時間**(親身及郵遞報名則不可使用此項服務)。有關「網上報名系統」的使用方法，請參閱本章程第 9 項的詳情，或可瀏覽香港考試及評核局之網頁 <http://www.hkeaa.edu.hk/tc/ipe/cfdge> 或致電(852) 3628 8787 查詢。

8. 考試場地選擇：

考試場地分為「自選場地」及「公眾考場」。申請各考試場地，必須符合下列基本條件：

- 自選場地
 - 提供符合規定的考試場地要求，有關規定請參考附錄(一)「考試場地規格」；
 - 保送考生總人數需達 30 人或以上，或考試組別達 10 組或以上，或合計考試時間連同 15 分鐘與考官面談時間不少於 3 小時 (可接受加減 10 分鐘)；
 - 負責接送考官及協助安排各項考試事宜，並為考官提供食物及飲料；
 - 自行安排足夠人手協助考試當日的行政工作，包括核實考生身份、填妥出席紀錄及安排考生進場等。
- 公眾考場
 - 共有 2 個公眾考場可供選擇：
香港區：香港柴灣柴灣道 238 號青年廣場 LG1 商舖 1 飛舞天下舞蹈中心
新界區：新界沙田石門安群街 3 號京瑞廣場 1 期 5 樓 D 室卓瑪舞蹈坊
 - 可供選擇的日期及時段，請參閱隨本章程附上的附錄(二)；
 - 每組考生報名時必須繳交考試場地費 (請參閱第 2 頁第 4 項的考試費用)；
 - 考試當日的所有安排，包括考試場地佈置、考官接送等均由中國民族民間舞蹈等級考試中心負責。

9. 考試日期及時段之選擇 (只適用於使用網上報名系統辦理報名手續之人士)：

保送教師須於指定日期內，於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網上報名系統登記帳戶，並登入系統自行選擇考試日期及時段，有關安排及規則如下：

- 網上報名系統的操作方法：
 - 請登入網上報名系統首頁(網址：<https://online.hkeaa.edu.hk/Portal/home.xhtml>)，
- 網上報名系統的使用細則：
 - 網上報名系統上會顯示可供選擇的考試日期及考試時段，考試日期及時段的選擇以「先到先得」原則分配；
 - 已被選取的時段將顯示為「滿」及不能再被揀選，保送教師須在餘下的時段中揀選考試時段；

- iii. 選擇的考試日期及考試時段的程序須於完成繳交所有考試費用後才可進行，如心目中理想時段在完成繳費前已被其他已繳費的報名人士所揀選，保送教師或報考人士須在餘下的時段中揀選考試時段；
- iv. 保送教師於輸入其本人及考生的資料後，須同時於網上繳交考試費。任何因電腦技術 / 網絡上失誤而未能於指定日期內成功報名者，恕不負責；
- v. 網上報名手續一經完成，所有報考資料包括保送教師、考生個人資料、組別編排、考試日期及時段等，無論基於任何原因，均不能作出更改；
- vi. 考生准考證一經發出，考試日期及考試時間均不得更改，保送教師亦不得擅自與考官更改已編定的考試時間表或考生名單等資料。

10. 親身或郵遞報名前請核對以下表格及文件是否已備妥？

- (a) 表格 1：報名及收費總表
- (b) 表格 2：考生報名表及身份證明文件副本(身份證、出生證明書、護照、回港證或回鄉證其中之一)
- (c) 表格 3：考生分組表
- (d) 考試費及場地費用 (劃線支票，抬頭「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或 “Hong Kong Examinations and Assessment Authority”)

附錄(一)： 考試場地規格

考試場地規格	
大小：	考面積為8米寬 × 6米深，中間無柱的空間
地面：	地面鋪上舞蹈室使用之地膠或平滑之木地板
鏡子：	考場內的鏡子須覆蓋
燈光：	照明須充足
氣溫：	設有空調保持室內不高於攝氏25度
其他配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應有足夠之更衣室設備及洗手間，男、女更衣室應分開； 2. 最理想能夠提供一處作為考試熱身的地方； 3. 場地內、外必須為寧靜的環境，例如關掉室內之廣播器，以免影響考官； 4. 所有考試場地於考試期間，除考級中心外，其他人員不得進行攝影、錄影或錄音，考場內所有原來裝置之監控系統於考試期間必須關閉，直至考試完畢。

附錄(二)： 公眾考場可供選擇的考試日期及時段

日期 \ 時段	26/8(一)	28/8(三)
10:00-11:00	*香港區	—
11:00-12:00		
12:00-13:00		
13:00-14:00	午膳時段	
14:00-15:00	#新界區	#新界區
15:00-16:00		
16:00-17:00		

*香港區：香港柴灣柴灣道 238 號青年廣場 LG1 商舖 1 飛舞天下舞蹈中心

#新界區：新界沙田石門安群街3號京瑞廣場1期5樓D室卓瑪舞蹈坊

附錄(三)： 自選考場可供選擇的考試日期及時段

日期 \ 時段	24/8(六)	25/8(日)
10:00-13:00	自選考場	自選考場
14:00-17:00		